

证券代码：834407

证券简称：驰诚股份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9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二) 审议《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三) 审议《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四) 审议《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议案内容：为顺利推进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工作，公司将按照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将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第三方监管账户进行专户管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五) 审议《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议案内容：为顺利推进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 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确定适当的发行对象，签署股票认购协议；2. 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股票发行工作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3. 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4.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5.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6.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 12 个月。

(六) 审议《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议案

议案内容：为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力，更好地促进和保证

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员工李满太工作态度、业务能力各方面表现突出，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公司员工李满太为公司第一批核心员工。

（七）审议《对外投资（对子公司增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对外投资（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八）审议《全资子公司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九）审议《授权子公司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同意授权全资子公司许昌驰诚电气有限公司因开展经营业务需要而购买不超过 50 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 50 年，预计金额不超过 1,300 万元。最终面积及价格以土地管理部门实测和出让合同为准。

此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说明如下：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太 B 审字（2017）003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1612.41 万元，净资产额为 8638.15 万元。总资产 30%为 3483.72 万元，净资产 50%为 4319.07 万元。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十四）款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一年

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投资、担保（抵押、质押或保证等）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4、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年9月9日 9:4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翟硕 联系电话：0371-67572288

地址：郑州高新区长椿路11号研发五号楼B座17层董秘办

（二）会议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如有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南驰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